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RY FLAME HOLDINGS LIMITED**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9)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載有提供有關朝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資料的詳情，本公司董事(「董事」)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業績如下：

- 收入約為80,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93,300,000港元)，較上年減少約13.3%；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淨虧損約為16,2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淨虧損約48,300,000港元)；
- 按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的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1.51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4.39港仙)；
-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3	80,876	93,341
銷售成本		<u>(57,531)</u>	<u>(66,237)</u>
毛利		23,345	27,104
利息收入		10	63
其他收入及其他損益，淨額	5	5,363	(1,412)
各項資產之減值虧損		(674)	(21,789)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u>(38,890)</u>	<u>(47,826)</u>
營運虧損		(10,846)	(43,860)
融資成本		<u>(5,156)</u>	<u>(4,026)</u>
除所得稅前虧損		(16,002)	(47,886)
所得稅開支	7	<u>(185)</u>	<u>(400)</u>
年內虧損	8	<u>(16,187)</u>	<u>(48,286)</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或會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營運之匯兌差異		1,170	(992)
出售附屬公司時分類至損益之外匯 換算儲備		<u>(1)</u>	<u>—</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1,169</u>	<u>(992)</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u>(15,018)</u></u>	<u><u>(49,278)</u></u>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5,250)	(44,411)
非控股權益		<u>(937)</u>	<u>(3,875)</u>
		<u><b>(16,187)</b></u>	<u><b>(48,286)</b></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3,927)	(45,035)
非控股權益		<u>(1,091)</u>	<u>(4,243)</u>
		<u><b>(15,018)</b></u>	<u><b>(49,278)</b></u>
每股虧損			
	10		
基本(每股以港仙計)		(1.51)	(4.39)
攤薄(每股以港仙計)		<u>(1.51)</u>	<u>(4.39)</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211	15,490
使用權資產		11,290	12,753
商譽		938	938
		<u>30,439</u>	<u>29,18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547	2,35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71,809	76,706
銀行及現金結餘	12	37,250	30,492
		<u>113,606</u>	<u>109,557</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6,956	13,640
借款		64,250	45,800
租賃負債		3,027	4,607
應付一名董事之款項		–	10,450
稅項負債		268	156
		<u>94,501</u>	<u>74,65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9,105</u>	<u>34,90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49,544</u>	<u>64,085</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9,039	8,813
遞延稅項負債		653	433
		<u>9,692</u>	<u>9,246</u>
<b>資產淨值</b>		<u><u>39,852</u></u>	<u><u>54,839</u></u>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0,106	10,106
儲備		<u>35,128</u>	<u>49,05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5,234	59,162
非控股權益		<u>(5,382)</u>	<u>(4,323)</u>
總權益		<u><u>39,852</u></u>	<u><u>54,839</u></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已由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轉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並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起生效。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由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港威大廈第6座35樓3513室轉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5號海港城海洋中心8樓821室，並由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起生效。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i)提供建築服務及樓宇材料供應，(ii)銷售農業相關產品，及(iii)買賣清潔煤及其他。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年內，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營運相關，並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會計年度起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以下所述者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及所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著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尚無法確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3. 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提供混凝土拆卸及建築工程服務	57,947	61,289
製造及買賣裝配式預製建築組件	22,929	29,413
買賣清潔煤	—	1,055
提供保險經紀及諮詢服務	—	1,584
	<u>80,876</u>	<u>93,341</u>

客戶合約收入分析如下：

#### 分部

	建築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總計 千港元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22,929	22,929
隨著時間的推移	57,947	57,947
	<u>80,876</u>	<u>80,876</u>

#### 分部

	建築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總計 千港元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29,413	1,055	1,584	32,052
隨著時間的推移	61,289	—	—	61,289
	<u>90,702</u>	<u>1,055</u>	<u>1,584</u>	<u>93,341</u>

## 建築服務費收入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建築服務。當建築合約履約責任完成的進展可被合理計量時，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乃使用完工百分比經參考迄今產生的合約成本佔合約之估計總合約成本計量。該方法可得出完工百分比最為可靠的估計。

當建築合約履約責任完成的進展不可被合理計量時，則僅確認預期可能收回之已產生合約成本的收入。

客戶根據合約訂明的付款時間表向本集團支付合同價格。倘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超出付款，將會確認合約資產。倘付款超出所提供的服務，則會確認合約負債。

合約價格按履約責任的相關獨立售價分配至履約責任。獨立售價乃應用預期成本加利潤方法釐定。

## 貿易

本集團通過其貿易業務向客戶銷售清潔煤。銷售於產品的控制權已轉移(即產品已交付予客戶)、並無可能影響客戶接納產品的未履行責任及客戶取得產品的法定業權時確認。

向客戶的銷售一般獲授45日信貸期。新客戶或須支付按金或於交付產品時以現金付款。已收取之按金確認為合約負債。

當產品交付予客戶後，並從那一刻開始，可以無條件收到代價(到期付款前的時間除外)，便可確認應收款項。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三大(二零一九年：四大)可呈報分部如下：

建築	提供混凝土拆卸及建築工程服務、高強度預應力混凝土管樁；建築工程以及製造及買賣裝配式預製建築組件
農業設備	買賣環保LED生態種植櫃系統
貿易業務	買賣裝飾用LED光源及清潔煤
金融服務	提供保險經紀及諮詢服務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乃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並因各項業務要求不同技術及市場推廣策略而單獨管理。

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損益不包括利息收入、所得稅開支及其他未分配公司收入及開支。分部資產不包括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資產。分部負債不包括其他貸款、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負債。

金融服務分部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止營運。

農業設備分部及貿易業務分部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止營運。

有關可呈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料如下：

	建築 千港元	農業設備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止年度：</b>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80,876	—	—	80,876	
分部溢利／(虧損)	3,233	(9)	(2,262)	96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66	—	1,801	5,467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93	—	—	2,193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淨額	355	—	—	355	
添置分部非流動資產	12,283	—	—	12,283	
<b>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分部資產	99,500	89	3,933	103,522	
分部負債	29,223	—	2,225	31,448	
	<u>          </u>	<u>          </u>	<u>          </u>	<u>          </u>	
	建築 千港元	農業設備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90,702	—	1,055	1,584	93,341
分部虧損	(1,515)	(2,170)	(7,014)	(11,156)	(21,8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59	—	1,445	—	4,9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53	—	—	—	1,253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淨額	508	1,142	3,509	—	5,159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淨額	—	73	—	10,663	10,736
預付款項及貿易按金之減值虧損	4,505	—	—	—	4,505
添置分部非流動資產	6,660	—	—	—	6,660
<b>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分部資產	91,081	83	5,088	83	96,335
分部負債	16,795	—	1,602	—	18,397
	<u>          </u>				

可呈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損益：</b>		
可呈報分部損益總額	962	(21,855)
公司及未分配虧損	<u>(16,964)</u>	<u>(26,031)</u>
除稅前綜合虧損	<u><b>(16,002)</b></u>	<u><b>(47,886)</b></u>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總額	103,522	96,335
銀行及銀行結餘	37,250	30,492
公司及未分配資產	<u>3,273</u>	<u>11,911</u>
綜合資產總額	<u><b>144,045</b></u>	<u><b>138,738</b></u>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負債總額	31,448	18,397
借款	64,250	45,800
遞延稅項負債	653	433
公司及未分配負債	<u>7,842</u>	<u>19,269</u>
綜合負債總額	<u><b>104,193</b></u>	<u><b>83,899</b></u>

地區性資料：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香港	57,947	62,87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u>22,929</u>	<u>30,468</u>
	<u><b>80,876</b></u>	<u><b>93,341</b></u>

就呈報地區性資料而言，收入乃按客戶的位置呈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香港	12,899	13,556
中國	<u>17,540</u>	<u>15,625</u>
	<u><b>30,439</b></u>	<u><b>29,181</b></u>

來自為本集團總收入帶來10%以上貢獻之個別客戶資料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A# — 建築業務分部	<u>—</u>	<u>19,877</u>

# 客戶A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為本集團收入帶來10%以上貢獻，所顯示數字僅供披露比較。

##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損益，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撥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319	222
匯兌虧損淨額	(68)	(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	(11)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1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 (附註6)	351	(2,075)
撤銷附屬公司註冊之虧損	(32)	–
存貨撇銷	–	(904)
豁免貿易應付賬款	–	589
分租之租賃收入	473	–
政府補助金 (附註)	3,933	526
其他	393	406
	<u>5,363</u>	<u>(1,412)</u>

附註：政府補助金由政府部門授予本集團。政府部門並無就該等政府補助金訂立任何條件。

## 6.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出售協議，據此，本集團出售Blossom Oasi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Blossom Oasis集團**」)之全部已發行股本(「**Blossom Oasis出售事項**」)，總現金代價為780港元。出售事項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

Blossom Oasis集團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於出售日期之負債淨值如下：

	<b>Blossom Oasis 出售事項 千港元</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
使用權資產	1,9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
租賃負債	<u>(2,404)</u>
已出售負債淨值	(349)
撥回外幣匯兌儲備	(1)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u>351</u>
總代價—以現金支付	<u><u>1</u></u>
出售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已收現金代價	<u><u>1</u></u>

##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5)	—
遞延稅項	<u>220</u>	<u>400</u>
所得稅開支	<u><u>185</u></u>	<u><u>400</u></u>

香港利得稅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一九年：16.5%) 計提。由於在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其他國家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開支已按本集團經營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及依據現行之相關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所得稅開支與除所得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u>(16,002)</u>	<u>(47,886)</u>
按香港所得稅率16.5%計算 (二零一九年：16.5%)	(2,640)	(7,901)
毋須納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760)	(78)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953	4,158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891	5,463
動用過往未經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96)	(717)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之稅務影響	32	(411)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160)	(11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35)</u>	<u>—</u>
所得稅開支	<u><u>185</u></u>	<u><u>400</u></u>

## 8. 年內虧損

本集團年內虧損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列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出售存貨／提供服務成本	57,531	66,2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815	7,4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5,594	6,092
撥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319)	(22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附註6)	(351)	2,075
撤銷附屬公司註冊之虧損	3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撤銷	—	114
存貨撤銷	—	904
各項資產之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	674	5,379
預付款項及交易按金	—	5,672
其他應收款項	—	10,738
	<u>674</u>	<u>21,789</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花紅及津貼	36,012	36,684
退休金計劃供款	945	1,158
	<u>36,957</u>	<u>37,842</u>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232	683
核數師薪酬	<u>728</u>	<u>780</u>

##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 10. 每股虧損

###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約15,25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44,411,000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10,605,000股(二零一九年：1,010,605,000股)計算。

###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屬反攤薄。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7,953	87,680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928)	(51,777)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36,025</u>	<u>35,903</u>
保留應收款項	1,886	2,911
減：保留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8)	(28)
保留應收款項，淨額	<u>1,858</u>	<u>2,883</u>
預付款項及交易按金	35,581	87,336
減：預付款項及交易按金減值撥備	(4,767)	(56,156)
預付款項及交易按金，淨額(附註)	<u>30,814</u>	<u>31,180</u>
其他按金及應收款項	3,112	17,318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10,578)
其他按金及應收款項，淨額	<u>3,112</u>	<u>6,740</u>
	<u><b>71,809</b></u>	<u><b>76,706</b></u>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及交易按金包括約29,47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6,100,000元)，為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的建築業務供應商作出之預付款項。於二零二一年三月，本公司與該供應商訂立補充協議，據此，(i)供應商將向本集團退款人民幣7,000,000元；(ii)若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前達成其他合作項目協議，人民幣7,000,000元將退回予本公司；及(iii)若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達成其他合作項目協議，人民幣12,100,000元將退回予本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期，供應商已按補充協議所達成之條款，向本集團退款總額約8,15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7,000,000元)。

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45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30日	11,456	6,305
31-60日	4,649	4,909
61-90日	3,311	6,499
91-365日	8,578	12,909
超過365日	8,031	5,281
	<u>36,025</u>	<u>35,903</u>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的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初	51,777	47,022
年內虧損撥備增加	674	5,379
年內虧損撥備撥回	(319)	(220)
年內撇銷之不可收回應收款項	(50,563)	(326)
匯兌差異	359	(78)
	<u>1,928</u>	<u>51,777</u>
年末	<u>1,928</u>	<u>51,777</u>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簡易方法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預期虧損撥備期限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為計算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類。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即期	逾期超過 30日	逾期超過 60日	逾期超過 90日	逾期超過 365日	總計
<b>於二零二零年</b>						
<b>十二月三十一日</b>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3%	3%	3%	3%	12%	
可收回金額(千港元)	14,620	4,515	1,574	8,682	8,562	37,953
虧損撥備(千港元)	439	135	47	298	1,009	1,928
<b>於二零一九年</b>						
<b>十二月三十一日</b>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3%	3%	3%	3%	91%	
可收回金額(千港元)	11,193	2,969	5,707	12,179	55,632	87,680
虧損撥備(千港元)	336	89	171	399	50,782	51,777

## 12. 銀行及現金結餘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2,32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684,000港元)。人民幣兌換外幣須遵守中國外匯管制條例。

於報告期末，銀行及現金結餘包含本集團持有的現金以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之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按市場年利率0.001%至0.35%(二零一九年：0.001%至0.35%)計息。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0,421	5,560
應計費用	3,942	3,940
其他應付款項	12,593	4,140
	<u>26,956</u>	<u>13,640</u>

附註：供應商授予的付款期限為自有關採購的發票日期起計30日。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30日	4,090	1,378
31–60日	2,415	324
61–90日	969	587
超過90日	2,947	3,271
	<u>10,421</u>	<u>5,560</u>

## 14. 股本

	普通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00</u>	<u>20,000</u>
	普通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10,605,000</u>	<u>10,106</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公司的主要活動為投資控股。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建築服務及部件業務(「**建築業務**」)。

### 建築業務

#### (a) 混凝土拆卸服務及其他建築服務(「**建築業務**」)

混凝土拆卸行業為香港建築行業特定領域之一。本集團的混凝土拆卸服務主要涉及透過採用各種方法，例如鑽取土芯、鋸切、逼裂及鉗碎等，移除混凝土結構的混凝土塊或組件。混凝土拆卸服務通常為分包商於(i)一般建築工程，特別是改建及重建工程；及(ii)土木工程所進行運作。混凝土拆卸工程可用於地下公共設施建設、電梯開口、門窗安裝、樓宇、道路、隧道及地下設施重建、建築施工過程中混凝土拆除及路面製備。

本集團的混凝土拆卸服務的客戶主要為香港各類建築及土木工程項目的總承建商及分包商。相關客戶一般可分類為公營及私營界別項目客戶。公營界別項目指由香港政府部門或法定機構聘請總承建商的項目，而私營界別項目指非公營界別項目。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來自		
— 私營界別項目	49,442	51,139
— 公營界別項目	8,505	10,150
	<u>57,947</u>	<u>61,289</u>

## **(b) 裝配式建築**

裝配式建築是將傳統建築產品分拆成於工廠生產的預製鋼筋混凝土部件並運輸至施工現場組裝成完整建築的一種新型建築形式。預製混凝土非常耐用及節能，有助於綠色建築實踐。由於預製混凝土部件乃於工廠生產並採用精確的配料技術，裝配式建築亦減少施工現場的建築垃圾及瓦礫。

由於項目時間緊、價格更實惠、建築技術更環保以及可以為偏遠地區提供服務的能力，裝配式建築在許多發展中國家越來越流行。城市化和工業化的發展推動建造時間更短的可負擔城市住房的需求。本集團正在尋求機會開拓海外市場，尤其是在一帶一路沿綫國家開展裝配式建築業務。本集團已與一家知名建築公司結為長期合作夥伴，以爭取在海外市場的立足點。但是，這些國家中的大多數仍處於新冠病毒疫症大流行中。該集團正在討論的大多數項目不可避免地推遲甚至終止。本集團相信，可能需要更多時間來制定市場多元化計劃。

## **其他業務**

### **(a) 農業相關業務**

在全球對健康生活及食品安全關注日益提升的情況下，本集團認為，對綠色食品的需求將繼續增加。本集團現時正制定農業相關業務的業務策略及計劃，並已與若干農業綜合企業開展討論，以探討公司發展農作物及農業相關產品業務的可行性。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湖北凱瑞百穀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就建議投資目標公司（「建議投資」）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的合作意向協議（「意向協議」）。本公司擬透過認購目標公司51%或以上註冊資本，以此來投資目標公司。

根據意向協議，本公司有意投資目標公司並與其合作，以透過發展土豆及農產品冷鏈、加工、物流及分銷中心、休閒觀光農業旅遊及大型工程等擴展高科技種業項目。

有關建議投資的磋商及盡職審查仍在進行中。概無任何具體時間表達成任何建議投資。

\* 僅供識別

**(b) 貿易業務**

貿易業務主要包括買賣清潔煤。其煤資源來自中國內蒙鄂爾多斯市之清潔煤。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決定暫停經營處於虧損狀態的清潔煤貿易業務。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啓清洗煤貿易業務的具體計劃。

**(c) 金融服務**

金融服務業務包括在香港提供保險經紀及諮詢服務以及在中國提供商業保理服務。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已終止所有的金融服務業務。

## 財務回顧

### 收入

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政年度一九年」)的約93,300,000港元減少約12,400,000港元或13.3%至報告期的約80,9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i)裝配式建築的收入減少約6,500,000港元、(ii)建築服務的收入減少約3,300,000港元，及(iii)清潔煤貿易及金融服務業務減少2,600,000港元的合併影響所致。

收入分析如下：

### 按性質劃分的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b>建築業務</b>		
— 提供建築服務	57,947	61,289
— 裝配式建築	22,929	29,413
	<u>80,876</u>	<u>90,702</u>
<b>其他業務</b>		
— 清潔煤貿易及其他	—	1,055
— 提供金融服務	—	1,584
	<u>80,876</u>	<u>93,341</u>

###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財政年度一九年的約27,100,000港元減少約3,800,000港元或14.0%至報告期的約23,300,000港元。

毛利率由財政年度一九年的29.0%減至報告期內的28.9%。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建築服務毛利率下降2.6百分點所致。

##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由財政年度一九年的約47,800,000港元減少約8,900,000港元至報告期的約38,9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因為(i)香港總辦事處之一般行政開支減少約5,100,000港元，主要因為租賃開支、員工成本及諮詢費減少所致；(ii)建築業務所佔之行政及營運開支減少約1,200,000港元，主要因為運輸成本及研發開支減少所致；(iii)已於二零一九年暫停之貿易業務所佔之行政及營運開支減少約400,000港元；及(iv)金融服務所佔之行政及營運開支減少約600,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5,300,000港元，較財政年度一九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4,400,000港元減少約29,100,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i)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16,400,000港元；(ii)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少4,600,000港元；(iii)出售及撤銷註冊附屬公司虧損減少2,400,000港元；(iv)報告期內收到一次性政府津貼3,900,000港元；及(v)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減少8,900,000港元。

## 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有關上市(「上市」)配售本公司股份(「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為約31,2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作以下用途：

	招股章程 所述 所得款項的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於 財政年度 一九年的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於 財政年度 二零年的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提升機器和設備	16.4	4.4	—	3.3	—
加強人力資源	4.6	0.6	—	—	—
加強市場推廣的工作	1.7	—	—	—	—
償還銀行貸款	5.5	—	—	—	—
一般營運資金	3.0	—	3.3	—	—
	<u>31.2</u>	<u>5.0</u>	<u>3.3</u>	<u>3.3</u>	<u>—</u>

上市所得款項已於報告期內使用。由於本集團預期提升機器及設備的需求並不逼切，本集團已將其餘未動用所得款項重新調配至應付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需要。所得款項的用途將根據本集團的實際發展進行重新安排。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存款約37,3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30,5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借貸總額(包括計息及不計息)除以本集團權益總額)約為1.61(二零一九年：約0.84)。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在整個報告期內達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及評估其客戶的財務狀況以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視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時而符合其資金要求。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承受美元及人民幣等外幣之外匯匯率波動。由於港元及美元仍在既定範圍內保持聯繫匯率，本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美元外匯風險。本集團有若干附屬公司於中國內地營運，大部分交易(包括收入、開支及其他融資活動)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未就該等外幣承受重大外匯交易風險，亦無就該等外幣訂立任何外匯合約作為對沖措施。

##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債務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包括無抵押定息債券及其他貸款)總額約為64,3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45,800,000港元)。於報告期內，借貸的年利率介乎每年6.75%至12%(二零一九年：7.5%至9.0%)之間。所有借貸均為無抵押及於一年到期，並入賬列為本集團流動負債。所有上述借貸均以港元計值。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無)。

##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關於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特別計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16名員工(二零一九年：123名員工)。報告期內僱員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37,000,000港元(財政年度一九年：約37,900,000港元)。

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及福利水平均具競爭力，而由於建築行業整體上一直面臨勞工短缺，故此具競爭力的薪金及福利水平十分重要。僱員根據個人表現透過本集團薪金及花紅制度獲得回報。此外，本集團為僱員提供足夠在職培訓，以便讓僱員備有實用知識及技能，處理不同工作場所遭遇的情況及挑戰。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報告期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 業務回顧及前景

在香港，新冠病毒對經濟造成巨大影響，中斷各個行業的業務。建築行業亦遭受重創，並面臨因新冠病毒疫症爆發而使建築工地停工、勞工短缺、供應鏈中斷以及項目延誤甚至取消等許多困難。香港政府採取一連串措施以遏制新冠病毒疫症的擴散，同時努力維持大部份界別的日常業務營運。新冠病毒何時可得到控制，並進而降低防護措施仍不確定。本集團正努力應對由新冠病毒疫症引起的任何業務中斷。同時，本集團在公營界別建設項目方面亦面臨激烈競爭，因為立法機構拖延預算批准，導致香港的建築支出緊縮。這可能對香港的建築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於二零二零年初，中國政府實施緊急公眾健康措施，並採取多項行動避免新冠病毒疫症擴散，包括出行限制及春節假期後延後復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該等措施導致中國全國的生產、供應鏈及物流服務全面中斷，導致上半年本集團的裝配式建築業務收入大幅減少。鑒於中國國內已逐步控制新冠病毒疫症，國內的建築業務正在復甦，並趨於穩定。本集團的裝配式建築業務於下半年已見改善，並重拾增長動力。然而，未來幾年中國經濟仍然充滿不確定性，面臨新冠病毒病例反彈的風險以及中美關係持續緊張等。本集團必須保持高度警惕，以防任何可能對本集團在中國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的無法預測的發展及事件。

本集團計劃發展建築業務並打入海外市場。本集團已與一家知名建築公司結為長期合作夥伴，以取得在海外市場的立足點，尤其是一帶一路沿綫國家。不幸的是，該等國家中的大多數仍在遭受新冠病毒大流行的困擾。本集團正在商討的多數項目不可避免地推遲甚至終止。本集團認為市場多元化計劃的落地尚需時日。

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市場發展及本集團運營環境的變化。我們將繼續堅持「建設綠色世界」核心理念及重視質量、創新及效率的「綠色建築、綠色生活」思想，拓展本集團業務，從而提升利益相關者的權益並最大限度提升其價值。

### **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於報告期內，彼等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公司出任任何職務，或於當中擁有權益，或產生任何有關利益衝突的疑慮。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已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內，除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A.1.8及E.1.2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有關偏離情況闡釋如下：

### A.1.8應就董事可能會面對之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

守則條文第A.1.8條規定，本公司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之法律行動作適當投保安排。董事會相信，各董事因其董事身份而被控告或牽涉於訴訟之風險偏低，因此本公司並無就此作投保安排。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類保險需求。

### E.1.2董事會主席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由於新冠病毒大流行時期的旅行限制，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劉英杰先生未能出席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選舉執行董事Zhou Jin女士主持股東週年大會。

##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載列的規定買賣準則，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操守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個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操守守則載列的規定準則。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惠及董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目前已生效及於整個報告期有效。本公司已採取及維持合適保險，為有關針對其董事的可能法律行動提供保障。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據董事所知及基於有關本公司的公開資料，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中的數據已獲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同意，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金額一致。中匯安達就此開展的工作未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所規定的鑒證業務，因此，中匯安達未就初步公告發表鑒證意見。

## 核數師

中匯安達為本公司核數師，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退任，惟彼符合資格並願意於周年大會上應聘連任。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有關重新委任中匯安達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英杰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英杰先生及Zhou Jin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洪民先生，李嘉輝先生及陳志斌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且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gf-holdings.com](http://www.gf-holdings.com) 刊載。